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RMINGHAM SPORTS HOLDINGS LIMITED

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3	210,437	208,013
經營開支		<u>(470,368)</u>	<u>(531,563)</u>
經營虧損		(259,931)	(323,550)
利息收益		771	1,910
其他收入	5	8,803	8,646
出售球員註冊之溢利		42,133	21,707
無形資產攤銷		(76,583)	(80,445)
行政及其他開支		(54,205)	(42,190)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4,746)	(4,80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1	23,160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8	(4,398)	-
融資成本	6	(28,008)	(19,070)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u>(46)</u>	<u>(172)</u>
除稅前虧損		(363,050)	(437,968)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1,640)</u>	<u>266</u>
本年度虧損	8	<u>(364,690)</u>	<u>(437,702)</u>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u>(10,522)</u>	<u>3,870</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375,212)</u></u>	<u><u>(433,832)</u></u>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360,927)</u>	<u>(425,027)</u>
非控股權益		<u>(3,763)</u>	<u>(12,675)</u>
		<u><u>(364,690)</u></u>	<u><u>(437,702)</u></u>
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371,005)</u>	<u>(421,275)</u>
非控股權益		<u>(4,207)</u>	<u>(12,557)</u>
		<u><u>(375,212)</u></u>	<u><u>(433,832)</u></u>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 (港仙)	10	<u><u>(2.66)</u></u>	<u><u>(4.68)</u></u>
— 攤薄 (港仙)	10	<u><u>(2.66)</u></u>	<u><u>(4.6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1,135	211,007
無形資產		142,743	197,024
投資物業	11	553,020	393,908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	1,07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73	–
非流動資產總額		887,371	803,012
流動資產			
存貨		3,449	6,469
應收貿易賬款	12	7,296	19,16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2,747	51,9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83,652	69,221
流動資產總額		147,144	146,803
流動負債			
應付轉會費		26,693	60,626
應付貿易賬款	13	23,394	13,507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24,358	48,604
遞延資本撥款		564	585
遞延收入		–	24,969
合約負債		29,136	–
貸款	15	130,004	66,201
流動負債總額		334,149	214,492
流動負債淨額		(187,005)	(67,68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00,366	735,323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轉會費		–	25,65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547	7,883
遞延資本撥款		13,913	14,996
貸款	15	84,512	99,814
遞延稅項負債		21,885	20,970
		<u>124,857</u>	<u>169,31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4,857	169,313
資產淨額		575,509	566,01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77,100	109,741
儲備		419,841	473,494
		<u>596,941</u>	<u>583,23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96,941	583,235
非控股權益		(21,432)	(17,225)
		<u>575,509</u>	<u>566,010</u>
權益總額		575,509	566,010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而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除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內項目均以該實體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行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故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以方便綜合財務報表讀者閱覽。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並（除另有說明者外）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60,927,000港元，而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187,005,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對本集團能否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或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由於(i)本公司分別於2016年12月21日及2018年12月21日與本公司控股股東Trillion Trophy Asia Limited（「Trillion Trophy」）訂立貸款融資協議及補充融資協議，據此，本公司獲授最多25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Trillion Trophy融資」）；(ii)本公司從第三方貸款人取得無抵押貸款融資合共400,000,000港元；及(iii)本公司控股股東之財務支援為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足夠資金，本公司控股股東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充裕資金，因此，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履行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就上述融資之貸款賬面總值約為209,697,000港元。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未提取可動用貸款融資約424,303,000港元。

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恰當。如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之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任何可能產生之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與其營運相關及於自2018年7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發生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中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呈報之金額如下：

	於2018年7月1日 千港元
遞延收入減少	(24,969)
合約負債增加	24,969
	<u>24,969</u>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於2018年7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其他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迄今為止，本公司已確定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之新準則的若干方面。預期影響之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討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該準則將導致絕大部分租賃由承租人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乃因經營與財務租賃之間的區別被移除。根據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財務負債被確認。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董事預計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構成影響。然而，直至作出詳細檢討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3.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分類：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商業收入	39,132	38,082
球賽日收入	23,708	22,362
	<u>62,840</u>	<u>60,444</u>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商業收入	16,564	20,529
廣播	81,053	81,156
球賽日收入	28,663	29,466
	<u>126,280</u>	<u>131,151</u>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u>189,120</u>	<u>191,595</u>
其他來源之收益：		
商業收入	16,670	16,418
租金收入	4,647	—
	<u>21,317</u>	<u>16,418</u>
	<u>210,437</u>	<u>208,013</u>

來自客戶合約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本集團營運位於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英國」）經營的聯業足球球會。

經營職業足球球會

收益乃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外部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以及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已扣除折扣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額相關稅項。

本集團來自店舖銷售、彩票、餐飲、推廣計劃銷售、銷售行政商務廂房之商業收入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或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本集團來自廣告及贊助之商業收入於合約期間確認。

本集團來自足球比賽之球賽日收入所產生的收益於舉行球賽時確認。本集團來自銷售季票之球賽日收入所產生的收益於每年確認。

本集團之廣播收益於合約期間確認。

4. 分部資料

以下為根據呈報予董事會代表之主要營運決策人以決定分配資源予經營分部及評估其表現的資料而作出之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本集團亦根據此作出分部之基準安排及組成。

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於英國經營職業足球球會；及
- (ii) 物業投資。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足球球會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205,790	4,647	210,437
	<u>205,790</u>	<u>4,647</u>	<u>210,437</u>
業績			
分部業績	(310,737)	27,343	(283,394)
	<u>(310,737)</u>	<u>27,343</u>	<u>(283,394)</u>
利息收益			49
其他收入			922
企業費用			(54,20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4,398)
融資成本			(21,978)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46)
			<u>(46)</u>
除稅前虧損			(363,050)
所得稅開支			(1,640)
			<u>(1,640)</u>
本年度虧損			(364,690)
			<u>(364,690)</u>

	足球球會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208,013	-	208,013
	<u>208,013</u>	<u>-</u>	<u>208,013</u>
業績			
分部業績	(388,140)	-	(388,140)
	<u>(388,140)</u>	<u>-</u>	<u>(388,140)</u>
利息收益			123
其他收入			328
企業費用			(42,190)
融資成本			(7,917)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172)
			<u>(172)</u>
除稅前虧損			(437,968)
所得稅抵免			266
			<u>266</u>
本年度虧損			(437,702)
			<u>(437,702)</u>

分部業績為各分部在未分配若干利息收益、其他收入、企業費用、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融資成本、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及所得稅(開支)／抵免所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

地區資料

下列為本集團(i)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析，乃分別根據經營地點及資產之地區呈列。

(i)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英國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62,840	60,444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126,280	131,151
其他來源之收益	16,670	16,418
	<u>205,790</u>	<u>208,013</u>
柬埔寨王國(「柬埔寨」)		
其他來源之收益	4,647	—
	<u>4,647</u>	<u>—</u>
	<u>210,437</u>	<u>208,013</u>

(ii) 非流動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	9,090	14,88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44	1,604
柬埔寨	553,020	393,908
英國	325,017	392,613
	<u>887,371</u>	<u>803,012</u>

5. 其他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自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獲得之補助金(附註)	7,002	7,688
董事袍金撥備之撥回	232	3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0
外匯收益，(淨額)	470	—
雜項收入	1,099	600
	<u>8,803</u>	<u>8,646</u>

附註：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職業足球營運於若干條款及條件達成後，根據精英球員表現計劃自英國之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獲得資金約7,002,000港元(2018年：約7,688,000港元)。

6. 融資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其他貸款	21,978	7,641
—融資租約	464	276
—應付轉會費之名義利息	5,566	11,153
	<u>28,008</u>	<u>19,070</u>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開支)／抵免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640)	266
	<u>(1,640)</u>	<u>266</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英國之附屬公司須繳付英國企業稅(「企業稅」)。企業稅按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9%(2018年：19%)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由於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其他司法權區之利得稅作出撥備。

8. 本年度虧損

本年度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		
－工資及薪金(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313,062	383,930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37,386	40,512
	<u>350,448</u>	<u>424,442</u>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附註17)		
－董事	2,068	－
－僱員	2,330	－
	<u>4,398</u>	<u>－</u>
員工成本總額	<u>354,846</u>	<u>424,442</u>
核數師酬金	1,299	1,148
無形資產攤銷	76,583	80,4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747	12,051
經營租約項下之最低租賃款項：		
－物業	6,850	7,227
－其他	2,344	2,591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8,374	16,38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4,746	4,804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470)	242
	<u><u>354,846</u></u>	<u><u>424,442</u></u>

9. 股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後概無擬派任何股息。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360,927,000港元(2018年：425,02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589,382,012股(2018年：9,087,922,508股(經重列))計算。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19年4月23日透過供股發行新股份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由於行使購股權將減少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且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由於本年度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此計算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投資物業

	附註	千港元
於2017年7月1日		—
添置		<u>393,908</u>
於2018年6月30日		393,908
添置	(i)	134,94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ii)	23,160
匯兌調整		<u>1,012</u>
於2019年6月30日		<u><u>553,020</u></u>

附註：

- (i) 本集團於2018年8月28日與Graticity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Ltd. (「GRED」) 訂立長期租賃協議，以收購若干住宅物業，總代價約16,304,000美元 (「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之代價，當中約10,108,000美元按發行價每股0.0947港元配發及發行832,61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約6,196,000美元 (相等於約48,326,000港元) 於緊隨物業交付日期後七(7)個柬埔寨之營業日內以現金支付，根據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下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該準則規定所收取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須於實體獲取貨品或交易對手提供服務當日計量。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已於2018年12月13日完成，按完成基準公平值計算，該等物業之公平值約為17,300,000美元 (相等於約134,940,000港元)。該等物業已於2019年8月交付予本集團。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及其完成之詳情已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0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3日之公告披露。
- (ii)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之公平值乃按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捷評資產顧問有限公司於各日期所進行之估值得出。捷評資產顧問有限公司擁有合適資格及近期評估相關位置物業之經驗。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23,160,000港元已直接於損益確認 (2018年：無)。

12. 應收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作出並扣除減值虧損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8,194	20,227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898)</u>	<u>(1,060)</u>
	<u>7,296</u>	<u>19,167</u>

(i)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2018年：90日)，並僅與職業足球營運有關。

(ii) 按發票日期作出並扣除減值虧損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30日內	1,457	6,430
31日至90日	1,068	9,333
91日至180日	940	880
181日至365日	<u>3,831</u>	<u>2,524</u>
	<u>7,296</u>	<u>19,167</u>

- (iii)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對所有應收貿易賬款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 少於90日	逾期 超過90日	總計
於2019年6月30日				
預期虧損率	–	–	19.0%	
應收款額 (千港元)	2,525	940	4,729	8,194
虧損撥備 (千港元)	–	–	898	898
於2018年6月30日				
預期虧損率	–	–	29.6%	
應收款額 (千港元)	15,763	880	3,584	20,227
虧損撥備 (千港元)	–	–	1,060	1,060

13.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30日內	9,180	8,905
31日至90日	7,579	2,758
91日至180日	3,154	748
181日至365日	3,481	1,096
	<u>23,394</u>	<u>13,507</u>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一般獲供應商給予平均90日之信貸期(2018年：90日)。

14.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計款項	(i)	70,110	41,885
應付經紀人費用		10,469	14,602
應付GRED款項	(ii)	48,326	—
		<u>128,905</u>	<u>56,487</u>
減：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iii)	(4,547)	(7,883)
列作流動負債之金額		<u>124,358</u>	<u>48,604</u>

附註：

- (i) 應計款項包括有關應計董事酬金之款項約202,000港元(2018年：約434,000港元)。
- (ii) 應付GRED款項為收購位於柬埔寨物業之應付代價。交易詳情於上文附註11披露。
- (iii) 根據球員轉會協議，購買球員之應付經紀人費用約4,547,000港元(2018年：約7,883,000港元)於一年後到期支付。
- (iv)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

15. 貸款

- (i) 於2016年12月21日及2018年12月21日，本公司與Trillion Trophy分別訂立循環貸款融資及補充融資協議，以向本公司提供最多250,000,000港元循環貸款融資。Trillion Trophy融資為無抵押，年期直至2020年12月31日，並按年利率4.5%計息。於2019年6月30日，Trillion Trophy之貸款及應付Trillion Trophy利息分別約為66,197,000港元(2018年：約66,197,000港元)及約3,890,000港元(2018年：約911,000港元)。
- (ii) 於2018年5月8日，本公司與外部貸款人訂立備用貸款融資，據此，有關貸款人向本公司提供有期貸款融資最多150,000,000港元(「201805融資」)。201805融資為無抵押，年期直至2020年6月30日，並按年利率8%計息。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201805融資之未償還本金額及應付利息分別為130,000,000港元(2018年：約95,000,000港元)及約2,670,000港元(2018年：約519,000港元)。

- (iii) 於2018年8月10日及2019年3月11日，本公司與外部貸款人分別訂立備用貸款融資及補充貸款協議，據此，有關貸款人向本公司提供循環貸款融資最多250,000,000港元（「201808融資」）。201808融資為無抵押，年期直至2020年12月31日，並按年利率8%計息。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201808融資之未償還本金額及應付利息分別為13,500,000港元及約1,108,000港元。
- (iv)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Celestial Fame Investment (Cambodia) Co., Ltd.（「Celestial Fame Cambodia」）與GRED訂立長期租賃協議，以租用位於柬埔寨金邊的一幅土地的使用權，據此，Celestial Fame Cambodia將向GRED支付合共3,000,000美元（相等於約23,340,000港元），由2017年11月完成收購日期起按50期每年以等額現金支付。應付租賃款項於首次確認時之公平值約595,000美元（相等於約4,629,000港元），以實際年利率10%就估計未來貼現現金流量計算現值之方式計量，並於2017年11月完成收購日期確認為本集團之貸款。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長期租賃協議之未償還本金額及應付利息分別約為594,000美元（相等於約4,636,000港元）及約35,000美元（相等於約274,000港元）。
- (v)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貸款之賬面總額約為214,516,000港元（2018年：約166,015,000港元）。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未提取可動用貸款融資約424,303,000港元（2018年：約238,803,000港元）。

16.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9年6月30日		50,0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7年7月1日		6,293,154,672	62,932
發行代價股份	(i)	2,086,551,000	20,865
股份認購完成後發行股份	(i)	2,594,366,000	25,944
於2018年6月30日		10,974,071,672	109,741
發行代價股份	(ii)	832,610,000	8,326
供股完成後發行股份	(iii)	5,903,340,836	59,033
於2019年6月30日		17,710,022,508	177,100

附註：

(i) 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28日之2018年年報披露。

(ii) 代價股份

本集團透過與GRED訂立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以收購位於柬埔寨之若干物業，代價約16,304,000美元，當中約10,108,000美元按發行價每股0.0947港元配發及發行832,61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約6,196,000美元於緊隨物業交付日期後七(7)個柬埔寨之營業日內以現金支付。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已於2018年12月13日完成，當中公平值總值約86,614,000港元之832,61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GRED之附屬公司—永聚有限公司(「永聚」)。本公司之股本已增加約8,326,000港元及其股份溢價賬已增加約78,288,000港元。有關交易及其完成之詳情已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0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3日之公告披露。

(iii) 供股

於2019年4月23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5港元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配發及發行5,903,340,836股新股份(「供股」)。供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95,167,000港元，而供股產生之成本約為1,468,000港元。有關供股之詳情已分別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4月18日之公告(統稱「供股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7日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披露。

(iv) 於兩個年度已發行之所有普通股份與當時現有普通股份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1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本公司之現有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12月6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可供認購合共3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1084港元，所授出購股權分三個批次行使。其中首批相等於已授出購股權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可供行使及於其後五年內可行使。其中第二批相等於已授出購股權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首週年起歸屬及歸屬後四年內可行使。餘下批次相等於已授出購股權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兩週年起歸屬及歸屬後三年內可行使。

於2019年4月23日，本公司已完成供股，據此，本公司已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5港元按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配發及發行5,903,340,836股新股份。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及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第17.03(13)條有關調整購股權之補充指引作出調整，並由本公司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由於供股之 每股經調整 行使價 (附註(i))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 已註銷/ 失效	由於供股 之購股權 數目調整 (附註(i))	於2019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港元	港元					
董事									
趙文清先生	2018年12月6日	2018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20,000,000	-	-	2,268,042	22,268,042
		2019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20,000,000	-	-	2,268,041	22,268,041
		2020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20,000,000	-	-	2,268,041	22,268,041
黃東風先生	2018年12月6日	2018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20,000,000	-	-	2,268,042	22,268,042
		2019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20,000,000	-	-	2,268,041	22,268,041
		2020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20,000,000	-	-	2,268,041	22,268,041
					<u>120,000,000</u>	<u>-</u>	<u>-</u>	<u>13,608,248</u>	<u>133,608,248</u>
僱員									
	2018年12月6日	2018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60,000,000	-	-	6,804,123	66,804,123
		2019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60,000,000	-	-	6,804,124	66,804,124
		2020年12月6日至 2023年12月5日	0.1084	0.09736	60,000,000	-	-	6,804,123	66,804,123
					<u>180,000,000</u>	<u>-</u>	<u>-</u>	<u>20,412,370</u>	<u>200,412,370</u>
					<u>300,000,000</u>	<u>-</u>	<u>-</u>	<u>34,020,618</u>	<u>334,020,618</u>

附註：

- (i) 由於供股已於2019年4月23日完成，購股權之行使價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第17.03(13)條有關調整購股權之補充指引由0.1084港元調整至0.09736港元。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亦已作出相應調整。
- (ii) 緊接購股權於2018年12月6日授出前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每股股份收市價為0.111港元。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已用於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獨立專業估值師之最佳估計。購股權之價值會因應不同變量及若干主觀假設而變動。購股權於各自之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平值如下：

購股權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包括首尾兩日)	於授出日期
			之公平值 港元
董事	2018年12月6日	2018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5日	0.03398
		2019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5日	0.03585
		2020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5日	0.03727
僱員	2018年12月6日	2018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5日	0.02380
		2019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5日	0.02931
		2020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5日	0.03339

該模型就已授出購股權採用之參數如下：

	購股權類型	
	董事	僱員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	0.104港元	0.104港元
於授出日期之行使價	0.1084港元	0.1084港元
波幅	41.529%	41.529%
預計年期	5年	5年
無風險利率	2.150%	2.150%

波幅乃採用業務性質及營運與本公司類似之可資比較公司於過往五年內之歷史波幅而釐定。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約4,398,000港元(2018年：無)。

18.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下列或然負債：

(a) 球員轉會費

根據就球員轉會與其他足球球會訂立之若干合約條款，倘符合若干特定條件，則應付額外球員轉會費。直至2019年6月30日可能就轉會應付而尚未計提撥備之最高金額約43,513,000港元(相等於約4,393,000英鎊)(2018年：約58,501,000港元(相等於約5,702,000英鎊))。

(b) 訴訟：高等法院民事訴訟2013年第1099號

於2013年5月9日，本公司前任執行董事李耀東先生(「李先生」)向香港勞資審裁處提出針對本公司之申索，追索(其中包括)欠薪、代通知金及指稱代本公司支付之開支合共約1,484,000港元。本公司於2013年10月8日向李先生提出反申索，追索(其中包括)2012年7月至10月份已付李先生之工資總額240,000港元及於2010年至2012年期間本公司已付李先生之實際開支合共約2,000,000港元。於2013年6月4日，香港勞資審裁處下令將案件轉交香港高等法院判決。

案件現排期於2020年3月2日至6日進行初步聆訊。有關審訊前之覆核將於2019年12月4日舉行。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7月23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多博科技有限公司(「多博科技」)與海南水石體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海南水石」)訂立股權收購合同，據此，多博科技已同意購買及海南水石已同意出售網梅在綫(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網梅在綫」)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約22,700,000港元)。於完成有關收購後，網梅在綫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3日之公告。

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如下：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吾等謹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貴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產生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60,927,000港元及 貴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87,005,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我們對有關事宜的意見並無修訂。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18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表現及業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10,400,000港元(2018年：約208,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2%。回顧年度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60,900,000港元，相比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則約425,00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約2.66港仙(2018年：約4.68港仙(經重列))。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從事兩項業務分部：(i)於英國經營職業足球球會；及(ii)物業投資。

(i) 足球球會

本集團營運位於英國的伯明翰城足球球會(「BCFC」或「球會」)。球會之收入來源包括(i)賽季及比賽日門票之球賽日收入；(ii)廣播收入，包括來自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及英國足球職業聯賽廣播協議以及杯賽之分派，及來自媒體之收入；及(iii)商業收入，包括贊助收入、公司款待、商品銷售、會議及活動，以及其他雜項收入。

繼以第19位完成冠軍聯賽2017/18賽季後，球隊表現穩定，整體比賽成績比上年賽季有大幅度提升。球會成績令人鼓舞，自2018/2019年下半年賽季開始以來，一直保持前10名位置。於2019年3月22日，球會收到紀律委員會有關違反英國足球職業聯賽之冠軍聯賽盈利能力和可持續性規則(「P&S規則」)之裁決。違反P&S規則之事項乃有關於球會自2015/16年以來三個賽季之總虧損超過虧損允許額度，以及球會於2017/18年賽季之虧損超過年度允許額度。根據紀律委員會裁定，球會於2018/19年賽季取得之冠軍聯賽積分被扣減9分。儘管球會於本賽季表現理想，球會最終以第17位完成2018/19年賽季。

伯明翰城足球學院繼續於精英球員表現計劃中維持第二組別營運，多名由學院培訓之球員繼續成為一線球隊隊員。

(ii) 物業投資

於2017年11月，本集團收購位於柬埔寨金邊的金邊壹號之若干住宅公寓及商業物業。於2018年11月，有關商業物業之建築工程已竣工，而該等物業已移交予本集團。

於2018年8月28日，本集團與GRED訂立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以進一步收購位於金邊壹號的物業，本集團亦與永聚訂立總租賃協議（「總租賃協議」）以出租本集團位於柬埔寨之物業予永聚，固定租期至2021年6月30日止。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及總租賃協議已於2018年12月6日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並已於2018年12月13日完成交易。於2017年購入的住宅公寓及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項下的物業已於2019年8月交付予本集團。

投資金邊壹號之商業物業及住宅公寓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來源之良機。同時，投資物業之長遠增值於日後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整體帶來進一步價值。於年內，本集團錄得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約4,647,000港元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23,160,000港元。

管理層一直致力於不同市場及行業開拓可提升本集團業績之新商機。於2019年7月23日，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多博科技收購網梅在綫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約22,700,000港元）（「收購事項」）。於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進一步向網梅在綫注資人民幣6,300,000元（相等於約7,200,000港元）作為進一步出資（「出資」）。作為收購事項之條件，賣方已向多博科技承諾，自2019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三年期間，網梅在綫之彩票業務將達至累計經審核除稅後淨溢利（「溢利」）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約34,100,000港元，「溢利目標」）。倘若彩票業務僅達到溢利目標之85%或以下，賣方將向本集團以現金賠償收購事項代價與出資總額之不足金額百分比。

網梅在綫主要在中國從事為彩票系統提供技術及營運服務解決方案以及終端業務。網梅在綫所提供之彩票服務解決方案涵蓋開發、技術支援、監控及維護彩票銷售及營運系統以及移動支付系統、採購終端設備以及設計及開發彩票遊戲。網梅在綫之核心管理團隊於彩票服務行業擁有超過10年經驗。網梅在綫之彩票相關軟件開發及營運服務之質量管理系統已取得ISO9001認證及信息安全管理活動已取得ISO27001認證。收購事項為本集團透過進軍彩票服務解決方案業務以實現上述目標之寶貴機會。展望未來，網梅在綫將繼續發展其於中國之業務，並將尋求與東南亞、歐洲及澳洲等海外彩票業務營運商之合作機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營商環境持續不穩定及充滿挑戰。面對中美貿易戰、英國脫歐對歐盟之影響及其他不確定的全球經濟前景，於未來一年之整體營商環境將面臨嚴峻挑戰。對於本公司未來發展，為了股東利益，管理層一直致力改善本集團之經營業績。管理層將一方面繼續支持球會達到更好的成績；另一方面將積極但審慎地研究各種可行方案，包括引進戰略合作夥伴及進行合資經營，加強資金投入及管理以提升球會戰鬥力，爭取達致更理想成績。同時，管理層一直在審慎積極地尋找開拓不同商機和潛在項目，尤其是一些擁有龐大客戶群的項目，以確保業務可持續發展並給公司帶來穩定回報，從而穩定公司的發展，擴大本公司之業務範圍及規模，改變僅依賴單一業務所帶給公司經營困境，並改善本公司的財務結構和扭轉長期虧損的狀況。為此，管理層將努力在不同市場及行業尋找機會，並於物色到合適商機時及時採取適當行動。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210,400,000港元（2018年：約208,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2%。

球會之收益（按英鎊計算）較去年同期輕微增加2.7%。然而，球會收益增加大部分被年內英鎊貶值所抵銷，導致本集團之收益（按港元計）減少1.1%至約205,800,000港元。

來自投資物業之收益約4,600,000港元(2018年：無)，全部來自租賃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經營開支

本年度產生之經營開支約470,4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1.5%，主要由於球會本年度產生之員工成本減少，尤其是並無去年因更換領隊及教練而支付之賠償。

其他收入

本年度之其他收入約8,800,000港元。其他收入主要來自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之補助金。

出售球員註冊之溢利

出售球員註冊之溢利約42,100,000港元(2018年：約21,700,000港元)，錄得增加主要是由於在回顧年度出售較多球員所致。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約23,200,000港元(2018年：無)，乃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所持有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無形資產攤銷

於回顧年度，無形資產攤銷約76,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8%，主要由於在回顧年度出售之球員增加所致。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集團之無形資產作出減值虧損約14,700,000港元(2018年：約4,800,000港元)。本年度作出之減值與商標之賬面值虧損有關(2018年：無)。本年度並無就球員註冊確認減值虧損(2018年：約4,800,000港元)。

行政及其他開支

於回顧年度之行政及其他開支增加約28.5%至約54,200,000港元，主要由於(i)專業費用增加；(ii)就業務發展所產生之差旅開支增加；及(iii)日常營運所產生之一般開支增加。管理層將繼續採取嚴謹的控制及管理措施，以將行政及其他開支維持於合理水平。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錄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約4,400,000港元，即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之成本。

融資成本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產生融資成本約28,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6.9%，主要由於在回顧年度為配合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新貸款之應付利息增加。

無形資產

於年結日，本集團之無形資產約142,7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27.6%，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商標減值及攤銷費用所致。

存貨

於年結日，本集團存貨減少46.7%至約3,500,000港元。所有存貨均為流動性質，並無必要撇減其價值。

應收貿易賬款

於年結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淨額約7,3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61.9%。

減少主要由於並無去年底之應收贊助款項約7,700,000港元，有關款項已於本年度償付。

應付轉會費

於年結日，本集團之應付轉會費合計比去年減少69.1%至約26,700,000港元，乃由於本年度簽入球員減少。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較去年增加73.2%至約23,4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結算在年底後才進行，因此於年底有較多應付採購商品及服務供應商之款項。

合約負債／遞延收入

合同負債／遞延收入主要指球賽收入相關的未確認收入。年內，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據此，於上年度呈列之遞延收入於2018年7月1日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於年末，合約負債約為29,1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6.7%，主要由於年底前所出售新賽季的季票較去年增加。

或然負債

除上文附註18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支出及承擔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約3,500,000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及約134,900,000港元用於添置投資物業。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18年：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財務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44.0%(2018年：68.4%)，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貸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貸款總額)為26.4%(2018年：22.2%)。本集團之負債總額對資產總額之比率為44.4%(2018年：40.4%)。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向主要股東及獨立第三方貸款及香港上市公司可參與之資本市場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83,700,000港元(2018年：約69,2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英鎊及人民幣計值。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貸款合共約為214,500,000港元(2018年：約166,000,000港元)，當中約130,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2018年：約66,200,000港元)。

管理層致力提升本集團之財政實力為未來業務發展作好準備。本集團已制定成本控制措施以監控日常營運及行政開支。管理層密切審慎地檢討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及繼續開拓外部融資及股權融資之機遇。本公司將積極透過股本集資活動以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市場形勢及於機會出現時及時採取行動。

於2018年8月10日，本公司與一名外部貸款人訂立一份備用貸款融資（經日期為2019年3月11日之補充貸款協議所補充），據此，本公司獲提供最高250,000,000港元之循環貸款融資。201808融資為無抵押，年期直至2020年12月31日，並按年利率8%計息。於2019年6月30日，201808融資之未償還本金額及應付利息分別約為13,500,000港元及約1,100,000港元。

於2019年2月28日，本公司建議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5港元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供股已於2019年4月23日完成，據此已配發及發行合共5,903,340,836股新股份。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約為293,700,000港元。

供股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回顧年度，合共約236,000,000港元（相等於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約80.4%）已用作償還外界債務，餘額約57,700,000港元（相等於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約19.7%）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供股之所得款項已全數動用，並已用作供股章程所披露之擬定用途。

董事對營運資金足夠性之意見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187,000,000港元（2018年：約67,700,000港元）。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取決於本集團目前可獲得之財務資源。考慮到預期財務表現、預期從本集團營運將產生之淨現金及可動用之貸款融資，董事相信，本集團於可見將來能夠於並無重大縮減營運之情況下悉數償付到期債項及進行業務。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關於本集團於英國之營運及其大部分以英鎊為單位之交易、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資產質押

BCFC之若干銀行授信額度乃以BCFC於銀行的特定銀行存款賬戶的固定押記作為抵押。於2019年6月30日，該銀行存款賬戶餘額為800,000英鎊（相等於約7,924,000港元）（2018年：800,000英鎊（相等於約8,208,000港元））。

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質押其他資產以取得其貸款。

資本架構

於2018年12月13日，根據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及獨立股東於2018年12月6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出之特別授權，本公司按每股0.0947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832,610,000股股份，以支付2018年長期租賃協議按公平值計算之部份應付代價合共約86,614,000港元。

於2019年2月28日，本公司建議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5港元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約293,700,000港元。供股及完成之詳情已於供股公告及供股章程中披露。供股已於2019年4月23日完成，並已配發及發行5,903,340,836股新股份。

於2018年12月6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可供認購合共3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由於完成供股，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認購之相關股份數目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第17.03(13)條有關調整購股權之補充指引於2019年4月23日作出調整。於2019年6月30日，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之本公司普通股份總數為334,020,618股。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17,710,022,50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2018年：10,974,071,672股）。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英國僱用約279名全職僱員及約522名臨時僱員（2018年：約279名全職僱員及約549名臨時僱員）。本集團了解幹練和具備實力僱員之重要性，仍主要參考行業慣例及個人表現向僱員提供薪酬待遇。

審閱初步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載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內有關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有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金額相符。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服務委聘，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恩鳴先生（「杜先生」）已於2019年8月28日離世。於杜先生離世後，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的職位出現空缺，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載有關審核委員會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之規定。本公司將採取步驟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及無論如何須於2019年8月28日起計3個月內盡快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並將於適當時候另行發表公告。

審核委員會現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潘治平先生及梁碧霞女士。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建議正式批准。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其理由載述如下：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趙文清先生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前執行董事陳玉儀女士（「陳女士」）已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63條主持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陳女士具備足夠能力及知識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股東提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全年業績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bs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登載。

承董事會命
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文清

香港，2019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趙文清先生（主席）、黃東風先生（行政總裁）、姚震港先生、蕭長庚先生及郭洪林博士；非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治平先生及梁碧霞女士。